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2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守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选举朱守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朱守琛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

本议案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5人）

成员：朱守琛先生（主任委员）、陈学为先生、朱秀全先生、张鼎映先生、马宁宁先生；

2、审计委员会（3人）

成员：赵丽红女士（主任委员）、马宁宁先生、马建先生；

3、提名委员会（3人）

成员：张鼎映先生（主任委员）、马宁宁先生、朱守琛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

成员：马宁宁先生（主任委员）、赵丽红女士、朱泽瑞女士。

以上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

本议案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陈学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陈学为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

本议案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马建先生、王吉文先生、徐光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朱秀全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马建先生、朱秀全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彭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彭建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刘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刘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会议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1、**王吉文先生**，5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3年6月任济宁市第一化工厂车间技术主任；1993年6月至1998年11月在招远化工总厂化工研究设计院工作；1998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淄博瑞升化工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3年1月至09年1月，任康爱特维迅（蓬莱）化学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09年2月至2010年5月，任盐城科菲特生化技术有限公司工作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吉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60,9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吉文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徐光武先生**，男，3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3年6月至2007年12月任沧州天一化工有限公司外销业务员；2008年1月至2012年1月任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产品销售部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公司内贸销售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光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守琛先生外甥。

徐光武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高辉女士**，53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5年10月至2000年8月，任河北威远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2000年9月至2002年1月，任大成税务师事务所税务代理部主任；2002年2月至2007年8月，任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经理；2007年9月至2009年10月，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河北分所项目经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8月，任河北建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二部主任；2011年9月至2013年2月，任老挝水泥工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2月至今，任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高辉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42,74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高辉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彭建民先生**，45 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2007 年至 2012 年任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230）董事会秘书；2013 年至 2015 年任河北海通铁运物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彭建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彭建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刘强先生**，43，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2008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任信息披露专管员；201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强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